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李宛諭

電話：7995678 #3023

電子信箱：grace082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500824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2. pdf、
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3. pdf、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5.
pdf、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4. docx、
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6. docx、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7.
odt、65652514_11500824900A0C_ATTCH28. doc)

主旨：函轉雲林縣政府辦理該縣114學年度第2學期中等以上學校
清寒優秀獎學金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
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15年2月6日府教學二字第1152410799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期間自115年2月15日（星期日）起至115年3月30
日（星期一）止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於期限內提出
申請。
- 三、檢附雲林縣政府來函影本、獎學金申請相關資料各1份供參
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市大專院校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(含國立及私立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

